

002730

芷江民族志

湖南省芷江侗族自治县民族事务委员会编



新华出版社

芷江民族志

芷江侗族自治县民族事务委员会编

新华出版社

一九九七年八月·北京

技术顾问 陈政域

责任编辑 王 沛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芷江民族志 / 湖南省芷江侗族自治县民族事务委员会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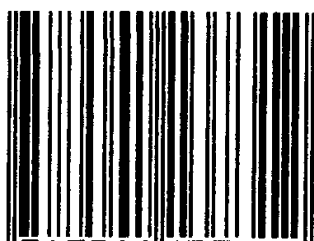
— 北京: 新华出版社, 1997.8

ISBN 7-5011-3731-5

I. 芷… II. 湖… III. 民族志-湖南-芷江 IV. K280.6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17731 号

ISBN 7-5011-3731-5



9 787501 137312 >

芷江民族志

湖南省芷江侗族自治县民族事务委员会编

主编 吴可禄

新华出版社出版

河南省郑州信息工程所制版承印

889×1164 毫米 32 开本 17 印张 彩印 0.5 印张 字数 41 万字

1997 年 8 月第一版 1997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1500 册

书号: ISBN7-5011-3731-5 / Z·478 定价: 68 元

2

芷江民族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 张应权
副主任 杨志亮
委 员 刘发玉 吴可禄 龙文忠

编纂工作人员

主 编 吴可禄
编 辑 吴可禄
摄 影 吴可禄 阙小安 陈秀海 彭彩文
校 对 吴可禄 张良伞

审稿人员

审 稿 张良伞 补家贵
主 审 杨政渊
终 审 杨文基 黄清泉

芷江民族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 张应权
副主任 杨志亮
委 员 刘发玉 吴可禄 龙文忠

编纂工作人员

主 编 吴可禄
编 辑 吴可禄
摄 影 吴可禄 阙小安 陈秀海 彭彩文
校 对 吴可禄 张良伞

审稿人员

审 稿 张良伞 朴家贵
主 审 杨政渊
终 审 杨文基 黄清泉

芷江民族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 张应权
副主任 杨志亮
委 员 刘发玉 吴可禄 龙文忠

编纂工作人员

主 编 吴可禄
编 辑 吴可禄
摄 影 吴可禄 阙小安 陈秀海 彭彩文
校 对 吴可禄 张良伞

审稿人员

审 稿 张良伞 补家贵
主 审 杨政渊
终 审 杨文基 黄清泉

序

《芷江民族志》，是芷江侗族自治县首部民族专业志书。它的问世，是全县各族人民的一件大喜事，值得庆贺。

芷江物华天宝，人杰地灵。自古以来就是侗、汉、苗、土家族世代生息繁衍的地方。加上近代迁入的回、瑶、壮、满、白、彝、蒙古、布依、水、维吾尔、黎族，共 15 个民族，共同组成芷江多民族的大家庭。

芷江各民族有着自己悠久的历史，有着自己灿烂的文化，有着自己的生产方式和生活习俗，有着自己的心理素质。他们长期和睦相处，互相尊重，互相学习，互通有无，取长补短，成为血肉相连、生死相依、不可分割的一个整体。在漫长的封建社会里，历代中央王朝都实行民族压迫和民族歧视政策，使各族人民处于水深火热之中。为谋求生存和发展，他们患难与共，同舟共济，并肩战斗，反压迫反歧视的斗争此起彼伏，取得了一次又一次胜利。同时，他们披星戴月，披荆斩棘，为开发、建设芷江立下了永不泯灭的功勋。

1949 年 10 月 1 日，随着天安门广场礼炮鸣响，全国各族人民获得解放，芷江各族人民也翻身当家作了主人，掀起了建设祖国、建设家园的高潮。经过 46 个春秋的艰苦奋斗，芷江面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各项事业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1986 年 9 月 22 日，国务院批准撤销芷江县，设立芷江侗族自治县，1987 年 9 月 25 日，全县上下举行了隆重的成立庆祝大会。党的民族政策光芒普照，全县各族人民意气风发，斗志昂扬，求实创新，开拓进取，经济和社会发展事业成绩斐然，令人鼓舞。

盛世之际，芷江侗族自治县民族事务委员会主持编写《芷江民族志》，为后人了解芷江各民族的历史、文化、经济、风物、人情、民俗提供依据，这是一件极有意义的事。编纂者呕心沥血、广搜资料、辛勤笔耕、四易编目、三改志稿，由此可见付出了何等艰辛劳苦。

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以民族平等、民族团结、民族进步为指针，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如实客观地对各民族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历史与现状作了翔实而生动的记述。溶资料性、思想性、科学性、可读性于一体。全书设10章，45节，涉及民族族源族称、社会政治、民族经济、婚姻家庭、民族语言、文化艺术、民族习俗、民族工作等内容。不仅为各级领导决策提供了科学依据，而且对研究历史学、社会学、民族学也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同时，为各部门进行热爱家乡、热爱祖国的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也提供了一个极好的乡土教材。

《芷江民族志》的出版发行，对进一步激发芷江各族人民的精诚团结，进一步提高各族人民自强不息的精神，促进芷江经济和社会发展具有重大意义。故乐为之作序。

芷江侗族自治县县长张应权

1997年5月30日

凡 例

1、本志系芷江首部民族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遵循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及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制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民族平等、民族团结、民族进步的原则，按照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和实事求是的原则，全面、准确、系统地记述芷江侗族自治县侗、汉、苗、土家族的政治、经济、文化的历史和现状，记述民族政策的落实和民族工作的进展情况，力求思想性、科学性、可读性、史料性的统一。

2、本志上限不限，尽可能追溯到事物的发端，下限止于1995年，有些方面延至成书时止。

3、本志采用章、节、目结构。目用黑体字单独成行表示。

4、本志采用志、述、记、图、表、照、录诸体形式表示，以语体文据实叙事，诗歌较多，以体现芷江侗乡是“歌的海洋”的民族特点和地方特色。不便于进入正文的重要资料、文件等，编入“附录”。

5、纪年著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采用旧年纪，每节第一次出现的历史年号，夹注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统一用公元纪年。

6、志中所用数据，以县统计局的为准，无统计数据者，则采用有关部门的数据。侗族语言文字，同时采用国际音标。

7、地名称谓，按历史事件发生时的原名为主，如后有变更，则夹注今名。

8、本志资料来源于县档案馆、县志办和史籍之中，大量来源于口碑资料，以及部分实物资料。一般不加注明出处。

目 录

序	(1)
凡 例	(1)
概 述	(1)
第一章 民族 人口	(9)
第一节 族称 族源	(9)
第二节 民族人口和分布	(15)
第三节 人口结构	(28)
第二章 社会政治	(33)
第一节 建置沿革	(33)
第二节 反压迫斗争	(35)
第三节 民族区域自治	(50)
第四节 县庆活动	(55)
第五节 自治条例	(59)
第六节 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	(62)
第七节 民族关系	(65)
第三章 民族经济	(67)
第一节 生产关系变革	(67)
第二节 农 业	(72)
第三节 乡镇企业	(83)
第四节 工 业	(85)
第五节 交通 邮电	(93)
第六节 商 贸	(96)
第七节 财税 金融	(99)

第八节 旅 游	(107)
第四章 教育 科技 卫生 体育	(113)
第一节 教 育	(113)
第二节 科 技	(121)
第三节 卫 生	(123)
第四节 体 育	(130)
第五章 文化艺术	(139)
第一节 民间文学	(139)
第二节 民族艺术	(177)
第三节 文艺创作	(192)
第四节 对联 谚语 歇后语 谜语	(199)
第六章 婚姻 家庭	(215)
第一节 婚 姻	(215)
第二节 家 庭	(242)
第七章 民族习俗	(257)
第一节 生产习俗	(257)
第二节 生活习俗	(264)
第三节 生育习俗	(300)
第四节 丧葬习俗	(309)
第五节 节令习俗	(317)
第六节 交际习俗	(328)
第七节 崇拜 禁忌	(350)
第八节 传统风尚	(356)
第八章 民族语言	(363)
第一节 侗 语	(363)
第二节 汉语方言	(378)
第九章 民族工作	(387)

第一节 民族事务管理机构	(387)
第二节 民委工作职能	(388)
第三节 民族事务工作	(390)
第四节 扶贫工作	(409)
第十章 人 物	(415)
第一节 人物传	(415)
第二节 人物简介	(423)
第三节 省以上少数民族劳动模范	(426)
大事记	(427)
附 录	(459)
一、文件选录	(459)
二、县庆资料选辑	(482)
三、自治条例	(504)
四、其他资料	(514)
编后记	(533)

概 述

(一)

芷江侗族自治县，位于湖南省西部。地处东经 $109^{\circ} 17' 31'' \sim 109^{\circ} 54' 49''$ 、北纬 $27^{\circ} 04' 12'' \sim 27^{\circ} 38' 24''$ 之间。东连怀化市，南接黔阳、会同和贵州天柱县，西与新晃侗族自治县和贵州万山特区接壤，北与麻阳苗族自治县和贵州铜仁毗邻。

县境东西宽 61.5 公里，南北长 63 公里。总面积为 2098.89 平方公里，约占全省面积的 1%。

辖 4 个镇、25 个乡，301 个行政村、7 个居委会。据 1990 年第四次人口普查，全县有侗、汉、苗、土家、壮、朝鲜、布依、蒙古、回、瑶、彝、满、藏、白、水 15 个民族。总人口 32.1873 万人，其中少数民族 18.3577 万人，占总人口的 57%。1995 年全县总人口为 33.9175 万人，少数民族 19.5 万多人。占总人口的 57.5%。

县治芷江镇，是湘西著名的历史古城，迭为县、州、府、道治所。抗日战争时期，部队集结、机关、学校、商行迁入，难民涌入，人口猛增至 10 余万人，曾有“小南京”之称。抗日战争胜利时，受降会谈在此举行，蜚声中外。

芷江地势由北、西向东南倾斜，北部、西部和西南为中山、中低山区，山峦重叠。东部和东南是高低起伏的高丘。中部山间盆地，是芷江粮食生产的主要基地。

沅水自西向东蜿蜒流经全境，清水江流经县南，294 条大小

溪流中脉全境。水能资源丰富，可开发利用水能 11.87 万千瓦。

境内气候温和，春夏秋冬四季分明，雨量充沛，日照充足，无霜期较长，适宜农业生产。

芷江物产丰富。有耕地 40 余万亩，主产稻谷，兼产麦类、薯类、豆类、玉米、油菜等，是湖南省商品粮基地县之一，享有“担不完的沅州”的美誉。林地 193.6 万余亩，有杉、松、樟、梓、楠、竹多种用材林及油茶、油桐、板栗、柑桔等经济林。林业特产白蜡，常年产量约占全国的十分之一、全省的二分之一。珍贵野生动物有麝、青羊、刺猬、穿山甲、花面狸、白冠长尾雉、金鸡、八哥、相思鸟、大鲵、青鱼、绿鱼、龟等等。地下有煤、铁、金、铅、锰、磷、重晶石、陶泥、耐火土等，非金属矿蕴藏量较大。

320 国道、湘黔铁路自东向西平行穿过，县、乡、村公路四通八达，交通便利。直拨电话已经开通。

芷江人杰地灵，文物古迹众多，旅游资源丰富。有建于乾隆十三年“天后宫”，宫前门坊上数十幅青石浮雕，工艺精湛；城北“文庙”，保存完好；南郊“杨溪云树”，植于西汉初年，已有两千余岁；东郊“受降纪念坊”，是中国人民战胜日本帝国主义的标志。随着改革开放，中外游客络绎不绝，旅游事业日臻发展。

(二)

芷江历史悠久。远古时代，即有先民在这块土地上活动，“以渔猎伐山为业”，处于部落时期。今考古工作者发现有磨制精细的新石器时期的石斧、石锛。至先秦时期，侗族先民在这块土地上游猎农耕，生息繁衍。西汉在此始建无阳县，隶属武陵郡，称这里的居民为“武陵蛮”或“五溪蛮”，泛指侗、苗等族。史籍记

载：芷江曾是侗族的“故壤”之一。

随着社会的演进，汉文化的传入，中央封建王朝对西南边陲的开发，芷江逐渐成为战略要地，有“綰毂四省，控驭五溪”重地之称。从西汉初至唐末的1100余年中，芷江曾三次建县四次设州，但封建王朝的势力尚未真正达及，即使是兵威大振的唐朝武德时期，也只不过是“羁縻而已”。且羁縻之所及，仅限于沅水下游“一线羊肠”地带。正如《沅州府志》在追述州史时叹称：“况四正四隅之地，为蛮僚出没之区，而州之道广袤之数，诚有如昔人所谓一线羊肠者，于舆图何有焉！”

五代及宋初，芷江“溪洞”酋首势力日盛，常自称州刺使，以对抗朝廷。熙宁初，南疆地域少数民族首领向永晤、舒光银等以据地归附宋朝，唯懿州（今芷江）峒人酋长田元猛拒命达五年之久。朝廷派左侍禁李资率部前来招谕，因李褻慢夷僚，熙宁六年（1073），为懿、洽州“蛮”所杀。翌年被荆湖北路察访章惇攻占，废羁縻懿州，改置沅州。宋王朝的残暴统治，激起了芷江各族人民的多次反抗。南宋乾道六年（1170），杨添朝在卢阳（今芷江）西起义，淳熙二年（1175），溪洞副官吴自由联合杨友禄起兵，斗争矛头所向，直指宋王朝在芷江所置州县官府，迫使宋王朝将西南一带“诸路所开道路、创置堡砦并废”，对“五溪郡县弃而不问”。

元明时期，中央王朝进一步加紧开发西南，沅州成了“势居西南第一州”。在芷江设立“安抚司”，后改为总管府，且于芷江屯兵，对芷江各族人民的压迫剥削更重，民难以聊生。元朝为巩固其统治，实行“以农桑为急务”的政策，对农业的发展有促进作用。但同时推行民族等级制，侗、苗更受歧视，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加深。元朝中后期，统治者横征暴敛，激起芷江各族人民起来反抗。靖州吴天保率义军攻占沅州，侗民纷纷响应支持。随后

朱元璋起义军攻占沅州，结束元朝在芷江的统治。

明代初期，朝廷以抚民心，采取奖励垦荒，修渠筑塘，移民屯田及减轻徭赋等措施，民得以养息。此时，侗汉文化进一步交流融合，促进了县境生产技术的发展，农作物优良品种增多，白蜡生产初具规模。养蚕缫丝、纺纱织布等手工业和集镇交易渐兴。同时，兴学办书院，科举考试给少数民族一定名额，促进了境内文化发展。明中期以后，对地方强化统治，嘉靖二十七年（1548），在沅州设立四川湖广云贵五省总督。万历二十八年（1600），又设立偏沅巡抚，芷江成为封建王朝镇压西南地区调兵遣将的军事要地。芷江侗、苗倍受蹂躏，有的迁徙他乡，有的隐讳民族成份，避居边远山区。

清初，境内各族饱受兵事洗劫之苦，人口逃散，田园荒芜。清政府为“收拾民心”，“行蠲免、薄税敛”，鼓励垦荒。康熙初，境内民垦和招募游民垦荒共 1200 顷；兴修水利，仅土桥上河堰灌田千余亩；粮食生产成为境内支柱产业；粟、麦、荞、豆、玉米和麻、棉、烟、茶、油茶、油桐广为种植；牛、羊、猪、鸡、鸭普遍养殖；李、梨、桃、桔、柚等农户喜为栽培；自种自纺自织自染棉、麻、葛布基本满足自用。手工业兴起，生铁除制农具外，尚有外销。谷米、木材、桐油除自食自用外，由行商坐贾收购，运销洪江、常德、汉口等地。随之推动了造船、水运业的发展。但地方官吏和地主豪绅对农民赖以生存的土地加紧兼并，贫富悬殊，阶级矛盾日以尖锐。鸦片战争后，清政府为了赔款，赋税多如牛毛，人民处于水深火热之中。“官逼民反”，境内反清斗争不断。嘉庆二年（1797），五郎溪乡民起事反清；道光十九年（1839），贵州铜仁徐廷杰起义军威迫沅州官府；咸丰十一年（1861），太平天国石达开部在芷江榆树湾（今属怀化市）、公坪一带与清兵激战，击毙县丞、重创都司；同治元年（1862），贵州

天柱县侗族农民起义军首领姜应芳率部转战沅州三月余；同治二年，张芝兰在帽子坡聚众起义；同治三年至九年，张秀眉率侗、苗起义军多次在芷江打击官军；光绪二十五年（1899），板山杨堂堂聚集数千侗、苗、汉民起义。这些起义虽遭清军镇压，但动摇了清代王朝在芷江的统治。

辛亥革命一举推翻了清朝封建帝制，建立中华民国。但芷江各族人民仍在帝国主义、买办官僚主义和封建主义“三座大山”压迫下，过着牛马不如的生活。为寻求解放，前仆后继，开展了可歌可泣的革命斗争。

1926年8月，中共党组织派共产党员唐伯赓、周鸣春、李祖翼等党员先后来芷江开展革命活动，建立中共芷江支部（后改为特别支部），领导成立工人、商人、妇女、学生等联合会和十余个农民协会，以及县农民协会，一场反帝、反军阀、反土豪劣绅的革命浪潮蓬勃兴起。

1927年4月20日晚，县农会成立，举行“提灯会”游行。驻芷军阀犹国才举起了屠刀，血腥镇压游行革命群众，杀害了特支书记唐伯赓、店员工会负责人刘隆、学生联合会负责人李泽鸿和支持革命的县长钱维骥、警备队长向桂生。1928年春，在北乡重建中共金厂坪支部，因叛徒出卖，而再次遭到破坏。

1935年12月，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六军团长征途经芷江，次年1月3日离芷入晃县，5日回师芷江便水，与尾随国民党军展开了著名的“便水战斗”，毙伤敌军近千名，群众给予备粮、柴、菜，支援红军作战。

抗日战争时期，芷江各族为打败日本帝国主义，作出了卓越贡献。1936~1940年，芷江各族与邻近县数万民工修建、扩建芷江机场，成为对日作战的空军基地。苏、美空军相继驻此，国民党部分军政、军工企业陆续迁入，芷江为之承担食宿所需。